

19岁男子伙同亲属 “自导自演”抢劫绑架案

截至目前,7名涉案嫌疑人已全部被滨海警方刑拘

本报记者 顾松 通讯员 王玉民



办案民警将嫌疑人带回刑侦大队进行审查。

蒙面歹徒深夜绑架人质 警方连夜组织展开调查

“我儿子被绑架了。”4月6日凌晨2时许,滨北分局刑侦大队值班室电话骤然响起,电话中一名女士称其儿子邹某在东营区某宾馆内被一伙歹徒绑架,绑匪向受害人家属索要20万元。

接到报警后,滨北刑侦大队连夜召集民警成立专案组赶赴现场开展调查工作。通过查看相关视频监控,民警发现6日凌晨0时30分左右,4名蒙面歹徒手持木棍冲进了邹某居住的客房,3分钟后客房内2男1女被4名歹徒挟持离开宾馆。

“开始是我们一家人在吃饭,后来邹某接到了王某的电话后,邀请王某和王某女朋友到饭店,一起吃的晚饭。”据邹某的家人反映,事发当晚11时许,邹某的母亲将邹某、杨某、王某送到东营区某宾馆后,便回家休息,“凌晨1点多,我们接到绑匪电话,被绑架的应该还有杨某和王某。”

杨帆介绍,案件发生后,专案组在安排民警

声称被释放却离奇失踪 嫌犯落网道出绑架实情

4月6日晚,在对受害人邹某、赵某取完相关材料后,专案组民警并没有放松,因为另一名被绑架的王某始终杳无音信。然而,随着侦查工作的推进,专案组民警也对这位声称被歹徒释放的人质产生了怀疑。

“当天晚上在对整个案件进行梳理时,很多案件的疑点始终不能得到合理的解释。”杨帆说,第一,绑匪是如何找到邹某等人的居住地点的;第二,绑匪称王某的家人已经支付部分赎金,但是经过民警了解,王某的家人并未接到绑匪的勒索电话,其居住地和附近的公安机关也没有接到关于绑架案的任何报警;第三,经过办案民警进行大量的工作和邹某反映的情况,警方已经掌握犯罪嫌疑人的踪迹,但是王某依然下落不明,也没有与邹

某进行任何联系;第四,王某没有正当职业,平时靠在社会上为别人催要欠款为生。因此,办案民警认为王某疑点很重。

就在警方连夜开展侦查工作时,绑匪不断给受害人家属打电话进行恐吓并索要赎金,为保障人质安全,案发当天上午11时许,民警让受害人家属向绑匪指定的银行账户汇款3000元。

收到部分赎金后的绑匪,于案发当天下午3时许、7时许,分别将邹某、杨某在滨州市博兴县、东营市广饶县释放。随后,受害人来到滨北分局刑侦大队配合调查。

据邹某向警方描述,案发当天,3名受害人被绑匪从宾馆带走后,邹某、赵某被带到一辆车,而王某则被带到另一辆车上。被绑架期间,邹某不仅受到恐吓,随身携带的6000元现金及一条金项链还被歹徒抢走。

案发前曾实施绑架 扑空后决定“参演其中”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该案主犯王某现年19岁,东营市垦利县人,曾多次应聘到企业就职,但终因嫌弃辛苦而辞职,案发前主要以为他人催要欠款为生,并且时常吸食冰毒。两年前,王某在网吧结识邹某后渐渐地成为好朋友,邹某虽然也没有正当工作,但却时常向王某炫耀母亲经常给其汇款,这使得经济收入并不好的王某极为羡慕。

“最近手头没钱了,能不能想点什么办法弄点钱花花。”4月5日中午,在网吧接到朋友刘某的电话后,让正在为钱发愁的王某立即想到了绑架邹某。在将其想法同女友、姐姐、姐夫进行叙述后一拍即合,随后又联系了刘某等人一起参与,并准备了头套、口罩、木棍等作案工具。

4月6日晚,王某等人赶到位于东营中心城区北外环的邹某居住地后,决定让其姐姐、女友假装物业站工作人员负责敲门,后由其姐夫等人实施绑架。然而,由于邹某不在家,使此次绑架没有成功。

“之后,王某给邹某打电话一起吃饭,这样便让同伙找适当时机实施绑架。”杨帆介绍,王某饭后同邹某一同来到宾馆后,发短信向刘某等人通报邹某居住的地点和房间号码。随后,一场“自导自演”的绑架案便发生了。

截至目前,办案民警已从王某等嫌疑人处成功追回受害人部分损失16200元,王某等7名涉案嫌疑人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山东东营渔业新规施行 酒后驾船最高可罚5000元

本报4月9日讯 提到酒驾,大家都会想到“酒后驾车”。在4月1日新施行的《山东省渔业船舶管理办法》中,对酒后驾驶船舶也明确了处罚规定。规定中指出,酒后驾驶船舶,最高可罚款5000元。针对这一新规,山东省公安边防总队东营支队船艇大队民警走上渔船,现场抽检船舶驾驶人的酒精浓度,讲解新施行的规定,开展法律宣传。

此外,除了酒后驾驶,临水作业未穿着救生衣、酒后驾驶渔业船舶或停泊时未留足值班人员、法定休渔期间未按规定停泊的,都将予以相应处罚。民警提示,渔船出海要按照海上安全作业规定,及时补充更新安全设施,船员生产作业时不得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船舶航行、系岸或者锚泊时,都应留足值班人员,保证安全和随时操纵。

误信“兼职刷信誉”被骗2000元

警方提醒网上兼职需核实对方信息并谨慎付款

本报4月9日讯(记者 顾松 通讯员 徐栋) 随着电商的发展,网络购物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青睐,由此滋生的网络诈骗也越加猖獗。其中“兼职刷信誉”的骗局屡见报端,一些不法分子以招聘兼职为由,诱骗受害人购买游戏卡或各种充值卡等虚拟商品,当事人完成支付后却血本无归,所购商品钱财被不法分子所得。近日,东营某高校学生小杜误入网络“兼职刷信誉”陷阱,被骗2000元。

据了解,4月6日晚,就读于东营某高校的学生小杜在网站上看到一则招聘兼职信息,“工作简单门槛低,足不出户就能赚取高额佣金”。面对这样的美差,涉世未深的小杜心动了,并通过QQ联系到对方。

交谈中,对方自称是专业刷信誉的团队,告诉他只需按照要求,到指定的电商商家购买商品帮助卖家刷信誉,待购买成功后会如数返还本金,并得到每单交易额5%以上佣金。对方承诺,当日结算、多刷多返,一天仅需上网三小时,一个月便可以轻松赚一万元。

感觉兼职不错的小杜,简单了解工作流程后按照对方的提示,填写好申请表传给对方。随后,对方通过QQ发送购买游戏点卡的商品链接让其拍下,购买信息上填写对方提供的账号,另外叮嘱小杜刷信誉时不要与卖家交流,以免被网站商城查觉卖家被罚。

然而当小杜拍下一张100元游戏点卡

后,兴冲冲地索要本金和5元佣金,对方要求小杜截图卡号和密码来证明交易完成。小杜有些疑虑,转念一想不确认收货就不会有损失,大不了以后退货退款。于是,小杜就将卡号、密码告知对方。期间对方又回复一单太少系统结算慢,小杜又一口气刷了十几单,确认付款后联系对方。对方改口说再刷三笔统一结算,一笔最少20单,否则不会返还本金和佣金。

意识到受骗后的小杜欲讨回本金却怎么也联系不到对方了,当愤怒的小杜联系卖家时,卖家坚称从没有雇人刷过信誉。随后,小杜连忙到滨海公安局滨东分局报警。

据办案民警介绍,类似案件此前曾

经发生过,所谓“中介”、“招聘公司”要求兼职者购买Q币、话费充值卡等都是虚拟物品。这些交易一般以充值的形式进行,当买家点击购买交易则完成并且无法退款,也不需要买家确认收货。让受骗者购买游戏点卡充值到犯罪分子提供的游戏账号才是骗子的最终目的,骗子将充值后的卡打折扣卖,钱就到骗子手里了。

办案民警称,这起案件中骗子将小杜的卡号和密码骗去,就会立即使用该卡充值从而完成诈骗。因此,警方提醒广大市民在进行网购或寻找兼职时,首先要确认对方公司的电话、负责人、工商注册号等,涉及汇款时要反复确认并且谨慎汇款,以免上当受骗。